

皮肤性病科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细则（试行）

皮肤性病专业是一门具有明显专科特色而又需综合临床、基础知识的学科。根据我国国情，为了与现行医学教育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衔接，经皮肤性病科住院医师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住院医师方可申请继续参加皮肤性病科专科医师培养。在指定的培训基地接受系统化、规范化培训，达到本专科所需要的基本技能，成为能独立从事该专业医疗工作的专科医师。皮肤性病科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为3年。

一、培训目标

为本市各级医疗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人际沟通技巧和专业精神，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临床技能的皮肤性病科专科医生。使被培训对象达到能独立承担本专科常见病和某些疑难病症诊治以及危重病人抢救工作，具备一定的教学和科研能力，能对下级医师进行业务指导。

二、培训方法

1、培训时间：培训年限3年，其中必选轮转时间24个月，担任住院总医师6个月；可选轮转时间：4个月，机动（查阅文献、撰写论文或病例总结）2个月。

2、培训方法：

（1）专业理论：根据培养细则要求，学习本科有关的专业理论知识，具有较系统、扎实的专业知识，了解国内外本学科的新进展，并能与临床实际相结合。

（2）临床技能：培训对象以住院医师的身份在皮肤性病科门急诊、住院病房以及相关实验室轮转。掌握本专科主要疾病的诊断、鉴别诊断、治疗技术，熟悉门急诊专科疾病的处理、危重病人抢救，能独立处理某些疑难病症，能胜任相当于主治医师的工作，并对下级医师进行业务指导。

(3) 专业外语能力：掌握一门专业外语，能熟练的阅读本专业的学术论文和文献资料，具有一定的外语交流能力。

(4) 科研写作能力：掌握基本的临床科研方法，积极申请和参加科研项目的申请和参加科研实验，书写具有一定水平的学术论文或病例总结、病例报道。

(5) 教学能力：参加实习医师带教工作，进行临床小讲座。

3、必须轮转的具体时间安排（共 24 个月）：

科室	时间（月）
门急诊	6
病房	9
病理	1
免疫、真菌等	1
皮肤外科	3
性病	1
激光与物理治疗	3

另外 12 个月的安排：

- 1.担任住院总医师 6 个月
- 2.机动 2 个月，以撰写文章为主
- 3.其余 4 个月各培训单位可根据各自情况和培训对象兴趣安排

三、培训内容与要求

（一）门诊培训及要求

- 1、培养良好的医患沟通能力，适应皮肤性病门诊常规工作。
- 2、掌握常见、多发皮肤病的诊断、鉴别诊断及治疗。
- 3、门诊数量>4000 人，急诊>400 人。

（二）病房培训及要求

- 1、住院患者病史的询问、采集和分析。
- 2、皮疹的检查及详细描述。

3、皮肤性病常见疾病及危重疾病的发病机制，诊断和鉴别诊断，并能制定相应的治疗方案。下列 8 类“关键病种”的病历书写每类不得少于 6 份：

- (1) 大疱病（天疱疮，类天疱疮）
- (2) 肿瘤（皮肤淋巴瘤，鳞癌，基底细胞癌，黑素瘤）
- (3) 结缔组织疾病（红斑狼疮，皮肌炎，硬皮病）
- (4) 重症药疹（TEN、SJS、DRESS）
- (5) 其它系统性皮肤病
- (6) 银屑病（寻常型除外）
- (7) 皮肤血管炎
- (8) 系统性感染性皮肤病（皮肤真菌病，病毒性皮肤病，细菌性皮肤病）

（三）病理培训要求

- 1、能够出具常见及具有典型或特征性病理表现的皮肤病的病理报告；
- 2、能够正确阅读病理报告及解读病理报告的临床意义。
- 3、直接、间接皮肤免疫荧光的操作过程特别是荧光模式的临床意义。

（四）真菌培训要求

- 1、熟练掌握真菌的直接镜检
- 2、熟悉真菌的培养方法及常见皮肤癣病病原体的鉴定

（五）皮肤外科的培训要求

- 1、掌握皮肤活组织检查术，独立完成例数大于 30 例
- 2、掌握常见皮肤病外科治疗的适应证和手术治疗，独立完成例数大于 50

例（含手术活检）

- 3、掌握常见皮肤病的化学、物理、封闭注射治疗技术，大于 50 例

（六）性病的培训要求

- 1、掌握 8 种法定性病的诊治及传报
- 2、掌握淋球菌及梅毒螺旋体的病原学与血清学检查方法

（七）激光与物理治疗的培训要求

- 1、掌握常见皮肤病、性病的激光治疗适应证和技术，独立完成例数大于

30 例

2、了解美容激光设备的使用方法并能操作

四、科研、教学要求

1、基础理论学习：必须参加上海市和基地组织的学术讲座以及其他学术活动，不得缺席。

2、教学：参加实习医师带教工作，每年承担小讲课 2~4 学时。

3、科研：独立申请或参加科研项目；3 年内完成至少 1 篇医学论文或病例总结或病例报道并发表。

五、参考书刊

书籍：临床皮肤性病学；安德鲁斯皮肤病学

杂志：根据各单位实际情况，经常阅读至少两本国外专业期刊

上海市皮肤性病科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专家委员会名单

六、考核

第一年年度考核：专科基础理论和临床专业知识，理论考，统一命题。

第二年年度考核：临床技能考核，根据抽签结果每个被培训医师参加以下一项考核：

1、真菌镜检 包括取材、制片、读片三部分

2、手术活检 包括确定取材部位、手术取材、标本处理三部分

3、二氧化碳激光治疗 考核寻常疣、尖锐湿疣等常规操作

第三年年度考核：为结业综合考核，除“医疗能力”考核为全市统考外，“教学能力”、“科研能力”考核由皮肤科专家组组织进行。

1.医疗能力 专业理论考核，全市统一考试。

2.教学能力 现场根据一患者的临床症状、体征、病史（已撰写）和实验室、病理、影像等结果进行现场教学分析。专家组打分。

3.科研能力 对提供的临床型研究论文（含病例报道）、综述进行答辩，专

家组打分。(注:如已有临床型(研究型或研究生期间完成的论文不算)论文或病例报道或综述已在 SCI 收录杂志发表,免“科研能力考核”)。

参与制定本细则人员:

组 长:	郑 捷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委 员:	徐金华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付雯雯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顾 军	第二军医大学附属长海医院
	姚志荣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王秀丽	上海市皮肤病性病医院
	潘 萌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工作秘书:	潘 萌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